

山东省价格协会通讯

2016年12月21日

第11期(总128期)

目 录

【工作指南】

◇专家解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新提法

【经济观察】

◇油气改革总体方案即将出台 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进程加速

【政策法规】

◇国家规范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

【分析预测】

◇11月份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稳中有升

【价格信息】

◇1.6万件价格管制红头文件已被废止

【生活常识】

◇教你如何成为“吃蒜达人”

【工作指南】

专家解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新提法

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匡贤明,对2016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新提法逐一解读。

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

会议指出,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要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去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到“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匡贤明认为,这次在强调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的同时,不仅把“促改革”提上去,而且提到比较前的位置,突出了进一步深化改革的决心和思路。

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是治国理政重要原则,是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

会议强调,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是治国理政的重要原则,也是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明年贯彻好这个总基调具

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去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到,战略上要坚持稳中求进、把握好节奏和力度,战术上要抓住关键点,主要是抓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匡贤明表示,作为大国,稳定是改革和发展的基础。这次把“稳中求进”提升到方法论的高度,说明决策者更加注重防止风险冲击,更加注重宏观经济的相对稳定,避免宏观政策的大起大落。

同时,今年的会议更是突出阐释稳是主基调,稳是大局,在稳的前提下要在关键领域有所进取,在把握好度的前提下奋发有为。

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

会议认为,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虽然有周期性、总量性因素,但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导致经济循环不畅,必须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上想办法,努力实现供求关系新的动态均衡。

去年的会议在对矛盾和问题进行表

述时，提到“由于多方面因素影响和国内外条件变化，经济发展仍然面临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化解。”

匡贤明表示，中国经济运行中的核心问题是结构性矛盾与问题，是投资、消费、区域、投入等方面存在的结构性失衡，其结果是经济循环不畅通，既有制造业领域的产能过剩，又有服务业领域的供给严重短缺。今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则进一步直面问题、剖析原因，指明了改良路径。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最终目的是满足需求，主攻方向是提高供给质量，根本途径是深化改革

会议认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最终目的是满足需求，主攻方向是提高供给质量，根本途径是深化改革。

匡贤明认为，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一步细化和破题是这次会议中的核心内容，去年提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来，有一种倾向是把供给和需求对立起来。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用经济循环的视角，打破了单纯强调供给的倾向，把供给和需求结合起来，“要深入研究市场变化，理解现实需求和潜在需求”。这意味着要注意消费结构升级的趋势，以此作为结构性改革的锚。

要在宏观上管住货币，微观信贷政

策要支持合理自住购房

会议提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要在宏观上管住货币，微观信贷政策要支持合理自住购房，严格限制信贷流向投资投机性购房。

今年以来，房地产调控措施取得了初步成果，然而，房地产市场也出现了一定波动。匡贤明对人民财经表示，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释放出新的信号，对房价不再一味强调打压，而是宏观政策与微观政策各司其职。宏观管住货币，避免资产泡沫，微观支持合理性自住购房，打通需求侧。通过避免一刀切的政策措施，推进房地产市场向自住转型，实现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

坚持有错必纠，甄别纠正一批侵害企业产权的错案冤案

会议强调，坚持有错必纠，甄别纠正一批侵害企业产权的错案冤案。今年9月7日，中央深改小组审议通过《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意见》；11月2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意见》也正式对外公布。不少企业家表示，“民营企业将迎来又一个发展的春天。”在民间资本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大幅下降的形势下，保护企业产权迫在眉睫。

匡贤明认为，市场经济的活力来源于微观主体。微观主体预期不稳，直接

导致民营投资增速剧降。这其中对企业产权的侵害，是一个重要原因。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抓紧编纂民法典，并且要甄别纠正一批侵害企业产权的错案冤案。可以说，一个案例胜过十个法条。

【经济观察】

油气改革总体方案即将出台 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进程加速

在严重雾霾席卷的冬日，天然气市场化改革有望为“拨云见日”出一把力。中国证券报记者从政策制定参与者了解到，《石油天然气行业改革总体方案》有望于本月底或明年一季度发布。

事实上，近期涉及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相关政策密集出台，主要围绕着价格改革和机制改革两大核心。在政策的助力下，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进程有望加速。

政策密集出台

近期相关政策文件相继发布。12月14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简称《意见》）。这也被业内人士解读为国家强化天然气利用的顶层设计。《意见》提出，全面加快推进天然气在城镇燃气、工业燃料、燃气发电、交通燃料四大领域的大规模高效科学利用、产业上中下游协调发展，逐步将天然气培育成为现代能源体

系的主体能源。

对于推进天然气在下游领域的应用，《意见》提出了四大重点任务，包括实施城镇燃气工程，积极有序推进以气代煤；实施燃气发电工程，大力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实施工业燃料升级工程，积极推进工业燃料以气代煤代油；实施交通燃料升级工程，加大加气（注）站建设力度。此外，《意见》还针对目前制约天然气利用的发展定位不明确、体制机制亟待改变、支持政策不完善以及季节性调峰保供难题等四大结构性矛盾提出了相关指导意见。

《意见》提出，通过推进试点、示范先行，有序支持重庆、江苏、上海、河北等省市开展天然气机制改革试点。此前，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福建省天然气门站价格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决定在福建省开展天然气门站价格市场化改革试点。至此，国家已针对天

然气市场化改革中价格改革和机制改革两大核心分别设立试点。

8月中旬以来,除上述文件外,《关于加强地方天然气输配价格监管降低企业用气成本的通知》、《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关于明确储气设施相关价格政策的通知》、《关于做好油气管网设施开放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2016年天然气迎峰度冬工作的通知》、《关于推进化肥用气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等涉及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相关政策先后出台,主要围绕着价格改革和机制改革两大核心。

推进机制改革

相比机制改革,价格改革利益链条更简单,紧迫性也更突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刘毅军称,根据天然气价格改革整体思路,政策制定者倾向于在政府监管下,逐步由市场决定。从近年的情况看,市场需要灵活的定价机制,且部分企业已开始根据供需关系实施差别化定价。

在上述文件中,《关于推进化肥用气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给予了市场在天然气价格机制中的决策地位。该文件要求,化肥用气价格自11月10日起全面放开,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同时鼓励化肥用气进入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等

交易平台,通过市场交易形成价格,实现价格公开透明。

对此,行业专家称,全面放开化肥用气价格是天然气价格改革的重要举措,意味着向市场化目标再迈进了一步。从定价范围看,除陆上管道气供城市燃气门站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外,其他所有用户用气价格均已实现市场化。从气量看,除少量涉及民生的居民用气外,占消费总量80%以上的非居民用气门站价格主要由企业自主协商决定。

对于将福建作为价格改革试点地区,卓创资讯分析师刘广彬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这更多是从价格市场化改革角度来考虑,主要方法是西气东输门站价格由上下游自行协商确定,并将取得的经验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借鉴推广。

刘广彬同时强调,价格改革提速的同时,客观上也为机制改革提供了助力。比如,国家发展改革委8月31日下发《关于加强地方天然气输配价格监管降低企业用气成本的通知》,在规范收费行为、减少过多中间供气环节、降低省内管道运输价格和配气价格的同时,建立健全监管长效机制。

此外,《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和《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详细规定了国内天然气长输管网(跨省输气管道)的计价方法,确立了“准许成本+合理收益”的计价原则。这

也为未来第三方公开准入提供了缴费标准,响应了“放开两头,管住中间”的机制改革方向。

在谈及目前天然气定价机制的利弊问题时,刘广彬表示,净回值倒推法虽已是一个比较市场化的定价机制,但其存在一个明显的缺点,就是联动性比较差。

“当国际原油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时,国内的天然气价格难以及时联动调整。若天然气定价过低,对于天然气上游的供应和进口企业而言,会影响他们的供应热情;若天然气定价过高,则会影响下游的市场推广。”

引入社会资本

对于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而言,“管网独立”方面的改革重要性不言而喻,但阻力和争议也较大。“应该说天然气定价机制改革遇到的最大问题就是产业链中上游的垄断。上游的勘探开发、中游的管道运输,这其中80%的业务都集中在‘三桶油’手中。”刘广彬称。

而国家能源局于9月发布《关于做好油气管网设施开放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国有石油天然气企业公开管道运输网络信息。未来管网将向第三方开放,成为促进上下游互动的基础设施,非石油央企的油气都可以通过管网进行便利运输,以激活市场。

同时,鉴于管网分离、网运分开是大势所趋,中石油和中石化等大型国有

石油天然气公司也在做出更多调整。

中石油的天然气销售体制改革包括管道和销售业务分离,组建天然气销售公司和5大区域公司,同时实行两级管理架构。其中,天然气销售分公司负责天然气业务管理运营,按直属企业管理;组建北方、东部、西部、西南、南方5大区域天然气销售分公司,作为其所属机构,按分公司设置;原先在各区域管道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业务从管道公司剥离,并入天然气销售公司。

12月12日,中国石化宣布,全资子公司中石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人寿和国投交通两家公司签署增资协议,由两家公司以现金共计228亿元认购天然气公司50%的股权。这也是中石化天然气管道首次进行对外引资活动。

2012年,中石油曾与社保基金、全国工商联下属城市基建基金及宝钢公司合资共建“西气东输三线”工程。安迅思天然气行业资深分析师陈芸颖认为,随着管道改革趋势逐渐明朗,更多社会资本有望引入,在提供资金保障的同时,有助于实现后期天然气管道市场资产类型多样化,从体制改革的角度进一步推进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进程。

陈芸颖预计,经过成本监管、央企内部重组和天然气业务股权调整,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将更易操作。《石油天然气行业改革总体方案》在年内或明年第

一季度出台亦将是水到渠成。之后，改革的重点推进工作或转移至上游领域开放和辅业分离。

来源：（中国经济网）

【政策法规】

国家规范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财政部联合发文，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规范不动产登记收费行为，就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提出要求：

一、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县级以上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法办理不动产权利登记时，根据不同情形，收取不动产登记费。

（一）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落实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实行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一体登记。原有住房及其建设用地分别办理各类登记时收取的登记费，统一整合调整为不动产登记收费，即住宅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登记，收取一次登记费。规划用途为住宅的房屋（以下简称住宅）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申请办理下列不动产登记事项，提供具体服务内容，据实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费标准为每件80元。

1、房地产开发企业等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合法建设的住宅，申请办

理房屋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2、居民等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购买住宅，以及互换、赠与、继承、受遗赠等情形，住宅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发生转移，申请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

3、住宅及其建设用地用途、面积、权利期限、来源等状况发生变化，以及共有性质发生变更等，申请办理不动产变更登记；

4、当事人以住宅及其建设用地设定抵押，办理抵押权登记（包括抵押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

5、当事人按照约定在住宅及其建设用地上设定地役权，申请办理地役权登记（包括地役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

为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减轻登记申请人负担，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办理不

动产登记,登记收费标准为零。

(二)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办理下列非住宅类不动产权利的首次登记、转移登记、变更登记,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费标准为每件550元。

1、住宅以外的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或者海域使用权;

2、无建筑物、构筑物的建设用地使用权;

3、森林、林木所有权及其占用林地的承包经营权或者使用权;

4、耕地、草地、水域、滩涂等土地承包经营权;

5、地役权;

6、抵押权。

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法办理不动产查封登记、注销登记、预告登记和因不动产登记机构错误导致的更正登记,不得收取不动产登记费。

二、证书工本费标准。不动产登记机构按本通知第一条规定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核发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的不收取证书工本费。向一个以上不动产权利人核发权属证书的,每增加一本证书加收证书工本费10元。

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法核发不动产登记证明,不得收取登记证明工本费。

三、收费优惠减免。对下列情形,执行优惠收费标准。

(一)按照本通知第一条规定的收费标准减半收取登记费,同时不收取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的工本费:

1、申请不动产更正登记、异议登记的;

2、不动产权利人姓名、名称、身份证明类型或者身份证明号码发生变更申请变更登记的;

3、同一权利人因分割、合并不动产申请变更登记的;

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减半收取的。

(二)免收不动产登记费(含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的工本费):

1、申请与房屋配套的车库、车位、储藏室等登记,不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的(申请单独发放权属证书的,按本通知第一条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登记费);

2、因行政区划调整导致不动产坐落的街道、门牌号或房屋名称变更而申请变更登记的;

3、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申请不动产登记的;

4、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家庭承包或其他方式承包取得农用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申请登记的;

5、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家庭承包或其他方式承包取得森林、林木所有权及其占用的林地承包经营权申请登

记的；

6、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国有农用地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生产，申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或国有农用地使用权登记的；

7、因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导致土地、房屋等确权变更而申请变更登记的；

8、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免收的。

(三)只收取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费，每本证书10元：

1、单独申请宅基地使用权登记的；

2、申请宅基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所有权登记的；

3、夫妻间不动产权利人变更，申请登记的；

4、因不动产权属证书丢失、损坏等原因申请补发、换发证书的。

四、不动产登记计费单位。不动产登记费按件收取，不得按照不动产的面积、体积或者价款的比例收取。申请人以一个不动产单元提出一项不动产权利的登记申请，并完成一个登记类型登记的为一件。申请人以同一宗土地上多个抵押物办理一笔贷款，申请办理抵押权登记的，按一件收费；非同宗土地上多个抵押物办理一笔贷款，申请办理抵押权登记的，按多件收费。

不动产单元，是指权属界线封闭

且具有独立使用价值的空间。有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以及森林、林木定着物的，以该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以及森林、林木定着物与土地权属界线封闭的空间为不动产单元。房屋包括独立成幢、权属界线封闭的空间，以及区分套、层、间等可以独立使用、权属界线封闭的空间。没有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以及森林、林木定着物的，以土地权属界线封闭的空间为不动产单元。

五、登记费缴纳。不动产登记费由登记申请人缴纳。按规定需由当事各方共同申请不动产登记的，不动产登记费由登记为不动产权利人的一方缴纳；不动产抵押权登记，登记费由登记为抵押权人的一方缴纳；不动产为多个权利人共有(用)的，不动产登记费由共有(用)人共同缴纳，具体分摊份额由共有(用)人自行协商。

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把新建商品房办理首次登记的登记费，以及因提供测绘资料所产生的测绘费等其他费用转嫁给购房人承担；向购房人提供抵押贷款的商业银行，不得把办理抵押权登记的费用转嫁给购房人承担。

六、做好政策衔接。已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地方，不动产登记机构按上述规定收费标准收取不动产登记费，原分部门制定的有关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收费标准，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林权证工本费标准,以及各地制定的其他有关土地、房屋登记资料查询、复制、证明的收费标准一律废止。

尚未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地区,土地登记费、房屋登记费、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工本费、林权证工本费收费标准仍按原有相关规定执行,实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后,即按本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七、规范不动产登记收费行为。除不动产权利首次登记,不动产界址、空间界限、面积等自然状况发生变化,以及

不动产登记申请人要求重新测量外,不动产登记机构已有不动产测绘成果资料的,不得要求不动产登记申请人重复提供并收费。

不动产登记机构应认真执行收费公示制度,严格按本通知规定收费,不得擅自增加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或加收其他任何费用,并自觉接受价格、财政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其他与本通知不符的规定同时废止。

【分析预测】

11月份全省居民 消费价格总水平稳中有升

11月份,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环比由上月下降转为本月上涨0.2%;同比上涨2.6%,同比涨幅与上月持平,比全国平均水平高0.3个百分点。其中,全省城市、农村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同比分别上涨2.6%和2.5%。1-11月份,全省居民消费价格同比累计上涨2.0%。

一、食品烟酒价格上涨

11月份,食品烟酒价格环比由上月

下降转为本月上涨0.2%,同比上涨3.0%。其中,食品价格环比、同比分别上涨0.2%和3.3%,七类食品价格环比4升3降,同比6升1降。

粮油价格稳中略涨。粮食、食用油价格环比分别上涨0.2%和0.4%,同比分别上涨1.3%和0.2%。据监测,11月份,全省集市平均每500克(下同)小麦价格1.25元,比上月价格上涨3.3%,比上年同期价

格上涨9.6%；鲁花花生油（一级，5L）每桶价格134.9元，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价格上涨0.1%和0.6%。

肉类价格环比小幅下降，同比小幅上涨。畜肉类、禽肉类价格环比分别下降1.6%和0.8%，同比分别上涨4.2%和2.4%，畜肉类同比涨幅比上月扩大0.4个百分点。据监测，11月份，生猪价格结束5个月连降态势，每500克生猪均价为8.11元，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价格上涨3.0%和2.8%。12月8日猪粮比价为9.64:1，处于红色预警区域。11月份，全省集市平均每500克五花肉价格为13.19元，比上月价格下降1.6%，比上年同期价格上涨4.8%；牛肉（新鲜去骨）、羊肉（新鲜去骨）价格分别为28.90元和29.33元，分别比上月价格下降0.3%和0.2%，比上年同期价格分别下降1.9%和5.9%；集市白条鸡价格为7.52元，比上月和上年同期价格均下降0.3%。

菜、蛋价格环比均由降转升。主要受雨雪天气影响，菜价环比涨幅由上月下降转为本月上涨2.8%，同比上涨8.9%，同比涨幅比上月收窄5.9个百分点；蛋价环比由上月下降转为本月上涨0.3%，但同比仍下降3.8%，同比降幅比上月扩大0.1个百分点。11月份，全省重点监测的14种蔬菜集贸市场综合均价为2.33元，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价格上涨5.5%和14.4%，其中，与上月相比，降幅最大的

大白菜价格下降27.5%，茄子、韭菜、芸豆、油菜、黄瓜价格涨幅超一成，分别上涨28.0%、23.2%、15.7%、15.3%和11.5%。11月份鸡蛋全省集市价格为3.67元，比上月价格上涨1.7%，比上年同期价格下降5.9%。

二、非食品烟酒类价格微涨

11月份，全省非食品烟酒类价格环比上涨0.2%，同比上涨2.4%。其中，服务项目价格环比下降0.1%，同比上涨3.2%；工业品、消费品、能源价格环比分别上涨0.4%、0.3%和0.7%，同比分别上涨1.6%、2.2%和3.8%。七大类非食品烟酒价格环比5升2降、同比均上涨。其中，衣着类、居住类、生活用品及服务、医疗保健价格、其他用品和服务环比分别上涨0.7%、0.3%、0.3%、0.2%和0.1%，同比分别上涨1.4%、1.8%、0.6%、8.1%和4.1%；交通和通信类、教育文化和娱乐价格环比分别下降0.1%和0.2%，同比分别上涨0.7%和2.8%。

三、农资价格环比微涨，同比降幅收窄

11月份，全省农业生产资料价格环比上涨0.4%、同比下降0.8%，降幅均比上月收窄0.9个百分点。从各分类看，与上月价格相比，降幅最大的仔畜幼禽及产品畜价格下降2.9%；涨幅最大的饲料价格上涨2.5%，主要原因是，受阴雨天和降温降雪等不利天气影响，华北和东北地区

干玉米短期内供应较为紧张,价格出现短暂上涨,带动我省玉米价格上涨,进而拉动了饲料价格的上涨。同比看,受上年同期对比基数较低影响,仔猪幼禽及产品畜价格同比仍延续大幅上涨态势,本月上涨22.2%;化学肥料和饲料价格同比降幅居前,分别下降8.3%和5.3%。据监测,11月份,仔猪(15公斤左右)每500克17.16元,比上月价格下降5.6%,但仍比上年同期价格上涨31.7%,仔猪价格月环比降幅比上月收窄6.4个百分点,价格回落幅度比上月减小;全省平均每公斤育肥猪配合饲料(厂家主销)、混等玉米价格分别为3.16元和1.73元,分别比上月价格上涨0.6%和3.0%,但仍比上年同期价格分别下降9.5%和4.9%。

四、工业生产者价格环比、同比涨幅扩大

工业生产者价格在10月份出现同比由负转正后,11月份继续保持上涨态势,且环比、同比涨幅均比上月扩大。11月份,全省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环比均上涨1.5%,涨幅分别比上月扩大0.9个和0.6个百分点;同比分别上涨3.1%和3.0%,涨幅分别比上月扩大2.3个和2.2个百分点。

全省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环比、同比涨幅扩大,主要由于工业行业价格普遍上涨,以及部分重点行业价格涨幅的扩大。列入统计的40个行业出厂价格环

比30升4平6降、同比27升1平12降,价格上涨的行业与上月相比分别多出4个和8个。其中,与上月相比,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由降转升且大幅上涨14.6%,黑色金属矿采选业、煤炭开采和洗选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的价格环比大幅上涨,涨幅分别为10.0%、9.5%、6.5%、5.7%和3.2%,且涨幅分别比上月扩大8.1个、2.5个、5.9个、4.3个和2.4个百分点。同比看,煤炭开采和洗选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黑色金属矿采选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价格分别上涨32.0%、26.2%、25.3%、19.7%、17.7%、17.5%和10.4%,且涨幅分别比上月扩大12.9个、10.2个、14.2个、15.8个、1.2个、9.4个和3.0个百分点。

据监测,11月份,平均每吨螺纹钢(22,Q235)的价格为2873.2元,分别比上月和比上年同期价格上涨16.3%和49.8%;动力煤(混煤5500-6000大卡)、电煤(混煤5500-6000大卡)价格分别为654.92元和597.33元,比上月价格分别上涨12.5%和21.9%,比上年同期价格分别上涨57.5%和50.6%;铜价约为4.25万元,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价格上涨10.8%和7.9%;铝价约为1.46万元,分别比上月和上年同期价格上涨8.5%和28.2%。

进入冬季,蔬菜转为大棚菜为主,蔬菜的种植成本和运输储藏成本增加,菜价存在一定的上涨压力;生猪价格重返8元区,且受存栏量和生长周期影响,或仍将小幅上涨;肉类价格总体平稳但受年末岁尾影响近日价格已有微涨。工

业生产者价格回升明显,煤炭、钢材、有色金属价格都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加上去产能力度加大对价格预期的提振作用,工业生产者价格或将继续上行。综合上述因素,预计近期全省市场价格总水平总体将保持温和上涨态势。

【价格信息】

1.6万件价格管制红头文件已被废止

12月7日,国家发改委价格司又向社会公布了一批废止和保留价格法律法规文件目录。记者了解到,近两年内被废止的价格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已达1.6万件。

此次向社会公布的文件目录共有四项,分别是:“现行有效的全国性价格法律、法规、规章和重要规范性文件目录”“现行有效的地方性价格法规、规章和重要规范性文件目录”“2015年以来废止失效的全国性价格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目录”和“2015年以来废止失效的地方性价格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目录”等。

《法制日报》记者梳理发现,自2015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全面清理改革开放后的价格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来,截至目前,清理出的价格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总数在3万件以上,其中废止的文件约1.6万

件。而在这其中,国家层面1898件,省级层面约1.4万件。同时,明确现行有效文件2620件,其中:国家层面886件(法律2部、行政法规3部、规章23部、规范性文件858件),省级层面1740件(法规55部、规章86部、规范性文件1593件)。

被废止的文件内容主要涉及:粮食、棉花、油料、生猪等农产品价格,水、电、煤炭、成品油、天然气等资源能源价格,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交通运输及通信服务价格,行政事业性收费等上百种商品和服务价格(收费)。记者粗略估算,这些被废止的价格管制文件,能占到发改委整体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数量的七成左右。

为贯彻落实“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要求,自2015年开始,发改委在国务院部门中率先开展规章规

范性文件的清理。从2016年元月起,发改委实施规范性文件“五统一”制度,即统一计划管理、制定程序、编号印发、有效期和评估清理,又开始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

据发改委价格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对价格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是价格主管部门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精神,落实“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要求的一项重大举措。

2015年10月21日,国家发改委公布了重新修订的《中央定价目录》。新修订的《中央定价目录》与原有目录相比,定价种类由13种(类)减少为天然气、水利工程供水、电力、重要邮政业务等7个种(类),约减少46%;具体定价项目由100项左右减少到20项,约减少80%。保留的20项中,以发改委为主管理的有13项,以行业主管部门为主管理的有7项。而地方定价目录平均缩减的范围达到55%。

这名负责人称,全国价格文件清理的原则,就是看其是否与现行法律法规保持一致,是否符合价格改革的同步要求,具体

就表现为是否符合《中央定价目录》以及各地方定价目录。

2015年10月15日,新华社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这是本轮价格改革的指导性文件,文件给出了时间表:到2017年,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基本放开,政府定价范围主要限定在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与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到2020年,市场决定价格机制基本完善。

为此,要在2016年以前制定发布新的政府定价目录。凡政府定价项目,一律纳入该目录管理;目录内的定价项目要逐项明确定价内容和定价部门,确保目录之外无定价权。

该负责人介绍,目前,价格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暂告一段落。下一步,全国价格主管部门将紧密结合价格改革、调控和监管工作实际,加快完善以价格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体系,及时制定或修订政府定价行为规则以及成本监审、价格监测、价格听证、规范市场价格行为等规章制度,全面推进依法治价。

我省规范拖拉机(联合收割机) 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标准

一、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许可考试费每人次200元。其中,拖拉机道路交通安全、农机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考试(科目一),联合收割机理论科目考试每人次20元;拖拉机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科目二),联合收割机场地驾驶科目考试每人次40元;拖拉机道路驾驶技能考试(科目三),联合收割机道路驾驶科目考试每人次70元;拖拉机挂接机具和田间作业技能考试(科目四),联合收割机田间作业科目考试每人次70元。

二、初学申请人单科初次考试(含当次补考)不及格的,考试收费单位应当另行安排免费重考一次。重考后仍不及格继续申请考试,或者按规定参加满分学习考试的,申请人应当按照相应科目收

费标准重新交费考试。

三、申请人因故放弃参加剩余科目考试的,考试收费单位应当按照分科目收费标准退还考试费。

四、在收取考试费时,收费单位应使用省财政厅统一监制的山东省财政票据,收费收入通过“山东省非税收入征收与财政票据管理系统”全额缴入相应级次国库,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考试收费单位应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工作,在收费场所、报名缴费网站醒目位置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文件依据和退费规定等,并自觉接受物价、财政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五、本文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

威海市物价局 强化“双11”价格政策宣传引导

“双11”网购消费高峰之前,威海市物价局强化网络零售价格政策宣传,集中发布重点领域价格政策提醒,畅通监管渠道,规范电商经营者的经营行为,引导消费者理性消费,积极营造良好的网络消费环境。

一是强化舆论宣传引导。通过“直播威海”等新闻媒体对容易引发价格欺

诈的行为和相关的价格政策进行了专题宣传解读,提醒告诫电商强化价格自律,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制度,进一步规范经营行为。如,提醒告诫电商企业,在对未销售过的商品开展促销活动时,不得使用“原价”“原售价”“成交价”等类似概念。

二是加大提醒告诫力度。通过物价

网站公开发布《关于规范网络零售价格行为提醒告诫书》，对虚构原价、虚假优惠折扣、使用不实语言或者其他带有欺骗性、误导性的语言、文字、图片等标价，以及诱导顾客购买等9种价格行为进行了重点提醒，并对价格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进行了详细的解释说明。同时，提醒消费者要“货比三家”，发现价格违法行为及时向价格主管部门进行举报投诉，维护自身合法价格权益。

三是加强网络交易行为的监管。结合威海电商发展的实际，重点加强对渔具、韩国化妆品、海产品等电商平台或卖场内零售商价格行为的管理，加大对标价规则和促销规则的审查力度，通过推送《政策提醒函》、定期约谈等形式指导和帮助经营者守法经营。同时，保持12358价格举报电话的畅通，快速受理各类价格举报投诉，依法依规查处各类价格违法行为，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生活常识】

教你如何成为“吃蒜达人”

很多人都知道“大蒜是个宝，常吃身体好”，看我们如何成为“吃蒜达人”。

紫皮蒜口感更辛辣。大蒜根据外皮的顏色可分为白皮蒜、紫皮蒜、黑皮蒜等，其中前两种比较常见。和白皮蒜相比，紫皮蒜口感更辛辣，蒜氨酸和蒜酶等有效物质的含量更高，抑菌效果也更明显。

发芽大蒜抗氧化性更强。研究发现，发芽大蒜的抗氧化效果比新鲜大蒜更高。剥开发芽的大蒜，会看到中间产生了绿色嫩苗。绿色嫩苗从蒜瓣中长出来之后，就是蒜苗。把蒜苗种在土里继续

生长，叶子长大后就叫做青蒜。吃不惯大蒜瓣的人可以直接食用蒜苗，蒜苗的维生素含量超过大蒜瓣，也有一定的杀菌能力。

发酵黑蒜B族维生素含量上升。经过发酵制成黑蒜后，大蒜的水分会降低50%左右，糖分和氨基酸明显增加，B族维生素含量也上升了。此时大蒜素已经降解，而多聚果糖等成分被分解产生果糖，增强了甜味，故黑蒜口感绵甜，不再有辛辣味。但黑蒜并没有“降三高、提高免疫力”等神奇作用。

腌着吃促消化。腊八蒜、糖醋蒜等腌制大蒜保留了大蒜中的所有矿物质成

分,而且能在很大程度上消除蒜的辣味,有解腻和促消化的作用,很适合搭配肉类食用,不过其杀菌作用有所降低。

做腊八蒜用低温储藏过的蒜。腌腊八蒜需要具备两个条件:一个是要用低温储藏过的大蒜,只有低温才能激活休眠的蒜酶,这也是腊八蒜要在冬天腌制的主要原因;二是要有醋,在足够酸的环境下才会促进大蒜变绿。腌糖醋蒜没有同时达到这两个要求,因此不是绿色。

捣碎15分钟再吃更营养。大蒜含有蒜氨酸和蒜酶等有效物质,碾碎后它们会互相接触,从而形成具有保健作用的

大蒜素。因此,大蒜最好捣碎成泥吃,并且要先放10~15分钟后再吃,这样有利于大蒜素的生成。

炆锅加点糖保护大蒜素。大蒜素非常“怕热”,一旦遇到高温,杀菌作用就会大打折扣。油温过高也会令蒜茸焦糊,产生有毒物质并影响成菜质量。因此,用大蒜炆锅时,油温不宜过高,烹调时间不宜过长,将大蒜拍碎后放入锅中,喜食甜味的可加入少许糖,因为糖对大蒜素有保护作用,能减少高温对大蒜素的破坏。

来源:(中国经济网)